

## 第六講 歷史敘述的藝術

### 壹、講授內容摘要：

1.前言：歷史寫作無法脫離歷史敘述而完成，其間牽涉到許多知識論與方法論的內涵。在分析哲學及法國年鑑學派影響下，二次大戰以前的史家談論歷史敘述問題時，習慣上將形式與內容加以區隔，認為二者能夠兩分。這種觀點以實在論（realism）為其背後的理論基礎，即肯定事物的流動變化間，蘊藏著真相甚或某種真理，而真相或真理一旦被發掘即不再改變，是故歷史敘述可以趨進真實，而其終極命題即在關懷「歷史敘述的建構究竟是為了歷史之真實，還是為了建構真實外的其他目的？」，並注重歷史解釋（historical explanation）、因果關係（causality）與通則（covering law）的建立。但是，七十年代以後的歷史學，傾向於將歷史敘述作為本體論來思考，認為歷史敘述本身也具有歷史性（The historicity of narrativity）、歷史也有其敘述性（narrativity of history）：歷史如無法經過敘述，就無法被解明。中國史學雖以敘述見長，然其敘述理論卻是傳統史家所較少措意的，因此，本講將深入探討歷史敘述的相關問題。

1:1 任何完整的史學作品通常都會包括三個部份：1.歷史事實的敘述；2.因果關係的釐清；3.通則的導出或討論。然而在實際操作時，這三者卻很難清晰地區分，主要是因為選取史料此一行為本身，實已蘊藏了史家個人的價值判斷；

某一事件之所以會被肯定具有歷史意義，正在於史家認為它與人類行為之前因後果與通則，有著直接或間接的關係。換句話說，史實之敘述與歷史之解釋經常是合而為一的。

1:2 多數的歷史撰著，總是夾敘夾議，寓論於史、史中有論。

1:3 爲了討論的方便，這一講先分析有關歷史敘事的原則及若干常見技巧，最後再分析歷史敘事幾個方法學上的謬誤。

## 2. 歷史敘事的要素：

2:1 時間觀念：康德在《純粹批判理性》中指出，時間是一種感性而直觀的形式，「時間」是建立在人們心中的抽象概念；<sup>1</sup>儘管各人的時間意識緩急不同，然時間仍是標誌事件發生流程的有效座標。歷史學研究的對象是過去種種情事的因果與演變進路，因此歷史敘事首先必須注重事件發生的時間序列。以杜預〈春秋左氏傳序〉爲例：

春秋者，魯史記之名也，記事者以事繫日、以日繫月、以時繫年，所以紀遠近，別同異也。（竹添光鴻箋曰：前年遠於後年，後月近於前月，異其年月則遠近明矣。共在月下則同月之事，各繫其月則異月之事，觀其月則異同別矣。）故史之所記，必表年以首事。年有四時，故錯舉以爲所記之名也。

---

<sup>1</sup> 康德著，牟宗三譯註：《純粹批判理性》（臺北：台灣學生書局，1983年），頁135-151。

明晰切確的時間觀念，可使歷史敘述有條不紊。又如亞里斯多德(Aristotle)的《雅典的政治制度》(*Constitution of Athens*)，描寫雅典政治從王政(Draw 當政)演變為貴族政治(Solon 當政)，再經過寡頭政治(Pisistratus 當政)、僭主政治(Cleisthenes 當政)，最終成為民主政治(Pericles 當政)的進程，即表現出相當清楚的時間序列概念。

2:2 空間觀念：莎士比亞(Shakespear)曾說：“Life a tragedy; world a stage,”世界是人類歷史發展的舞台，一切歷史敘述都不能沒有鮮明的地理觀念，所以史著裏最好能附錄地圖以突顯歷史事件發生的地點。例如研究鄭和下西洋，若能於地圖上繪明他歷次航行所經的地點，則所謂「宣揚國威」四字之地理意義便易於彰顯。又如探究亞歷山大事蹟，若能於地圖上標示出雄跨歐亞非三洲的亞歷山大帝國，則較能體會出希臘史大師 J.B.Bury 所云：「亞歷山大最大的困難，莫過於調和東西之衝突」一語的地理涵義。

2:3 用字精確：歷史敘述的任務在說明過往事件之真相，並提出合理的價值判斷，因此用字遣詞愈簡要、愈精確，即愈容易產生力量。敘述的方式必須開門見山，直接切入重點，以利於讀者掌握史家的用心與見解。

關於這個原則，《春秋》執行得最為嚴謹，例如：「隱公元年春王正月。三月，公及邾儀文盟於蔑。夏五月，鄭伯克

段於鄆」，<sup>2</sup>一字一句都有特殊涵意，寓是非褒貶及各種錯綜複雜的社會關係於其間。又如：

僖公十有六年，春王正月戊申朔。隕石於宋五。(杜注：隕，落也。聞其隕，視之石，數之五。各隨其聞見先後而記之。)是月也，六鷁退飛過宋都。(杜注：鷁，水鳥。高飛遇風而退。宋人以為笑，告於諸侯，故書之也。)

運用極為簡要的字詞，將特殊時地發生的事件記述下來。

2:4 記言記事力求其真：歷史研究者不能依憑一己喜惡或現實政治需求等因素，對史事作無謂的增改比附，章學誠《文史通義》即提出「記言適如其言，記事適如其事」的著史原則，認為歷史敘述必須盡量合於事實真相，史家不可妄自造言造文。

3.歷史敘事的技巧：歷史敘述原無常規可據，所謂「羚羊掛角，無跡可循」，所有的史學名著皆是陶鑄化成之作，自成一家風格，本無一成不變之章法。我們閱讀史學經典，往往也能由其中間發現若干敘述技巧，以下歸納數點：

3:1 對比法：敘述者將極端不同的歷史現象放置在一起敘述，以彰顯兩者的差異，不但可使歷史敘述產生反諷(irony)的效果與巨大的張力，同時也能突顯其間的歷史意義。對比法是各種藝術常用的表現手法，例如：

---

<sup>2</sup> 楊伯峻：《春秋左傳注》(高雄：復文書局，1990年)，隱公元年，頁7。

《詩經·小雅·北山》：「或燕燕居忽，或盡瘁事國，或息偃在床，或不已於行。」

杜甫〈自京赴奉先詠懷〉：「朱門酒肉臭，路有凍死骨。」

傳統歷史著作中，《史記·項羽本紀》是成功運用對比手法的例子：

漢欲西歸，張良、陳平說曰：「漢有天下太半，而諸侯皆附之。楚兵罷食盡，此天亡楚之時也，不如因其機而遂取之。今釋弗擊，此所謂『養虎自遺患』也。」漢王聽之。……屠城父，至垓下。大司馬周殷叛楚，以舒屠六，舉九江兵，隨劉賈、彭越皆會垓下，詣項王。項王軍壁垓下，兵少食盡，漢軍及諸侯兵圍之數重。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，項王乃大驚曰：「漢皆已得楚乎？是何楚人之多也！」項王則夜起，飲帳中。有美人名虞，常幸從；駿馬名騶，常騎之。於是項王乃悲歌慷慨，自為詩曰：「力拔山兮氣蓋世，時不利兮騶不逝。騶不逝兮可奈何，虞兮虞兮奈若何！」歌數闋，美人和之。項王泣數行下，左右皆泣，莫能仰視。

在太史公的行文裏，躊躇滿志的劉邦與窮途末路的項羽，恰是極為明顯的對比，使讀者領略到一個不正義的勝利者如何殘忍地對待正義的失敗者，並對項羽這個悲劇英雄一掬同情之淚。

此外，希臘史學家修昔的底斯（Thucydides）在 *A History of Peloponnesian War* 中亦相當成功地運用了對比手法：例如敘述伯里克利斯在陣亡將士葬禮上歌頌記點的偉大成就，緊接著便敘述九年戰爭雅典因瘟疫流行，雅典城邦死屍狼籍的慘烈情狀；敘述雅典人對羅斯人的酷虐屠殺，緊接著便敘述雅典人自己在西西里所遭受到的種種欺凌；敘述雅典西西里遠征軍於底里猶斯港啓程時的壯盛軍容，其後就敘述遠征軍在大港潰敗逃亡的窘迫場景。

另如普魯塔克（Plutarch）於《希臘羅馬名人傳》（*The Lives of the Noble Grecians Romans*）一書裏，將希臘人、羅馬人作明顯的對照，形成對比傳記這樣特殊的體例，例如：

以 Numa Pompilius 與 Lycurgus 對比

以 Pericles 與 Fabius Maximus 對比

以 Alexander 與 Julius Ceasar 對比

以 Demosthenes 與 Cicero 對比

3:2 烘托法：敘述者進行敘述時，不只敷演主要人物與事件，對次要物事亦予以描繪，而使敘述的中心題旨獲得彰顯。例如張先〈天仙子〉：「雲破月來花弄影」，雲、月都只是陪襯，目的在引導讀者逐步進入花影搖曳的景象裏。

傳統歷史著作裏，《史記·刺客列傳》是成功運用烘托手法的例子。〈刺客列傳〉全篇中心人物為荆軻，太史公感情之所寄亦在荆軻，因此落筆最多。然在敘述荆軻之前，先對

曹沫、專諸、豫讓、聶政做一番描繪，接著著力刻畫荆軻，造成眾星拱月的效果。

3.3 追溯法：如希臘史學家希羅多德（Herodotus）之《史記》（*The Histories*）全書以波希戰爭為主題，然起首卻先反溯小亞細亞、巴比倫等歷史，從第五卷至第九卷才正式述寫戰爭本身。

#### 4. 歷史敘事的要素

- (1) 首段之敘述要能引起讀史者之興趣或疑惑：例如太史公〈屈原列傳〉以「上官大夫與之同列，爭寵而害其能」起始，引發讀者一探究竟的興趣。
- (2) 整個敘事必須一步步、有條不紊的展開：例如〈屈原列傳〉描寫「屈原被黜，秦伐楚，齊楚從親，諸侯共擊楚」，先後次序分明。
- (3) 整個歷史敘事中最好有一個高潮：例如〈屈原列傳〉接近尾聲時，敘述屈原與漁夫的對話，帶起全篇的高潮。

歷史敘述除以上三大要素，還必須注意：

- 1) 通篇敘述要有重心。
- 2) 敘述細節融為一體，如「常山之蛇，擊尾則頭至，擊頭則尾至」，文中的每個局部與整體都能呼應。
- 3) 敘述主題被強調、被彰顯。

## 5. 歷史敘事的謬誤

歷史敘事的過程常見的幾種方法論上的謬誤如下：<sup>3</sup>

### 5:1 現代主義的謬誤 (The fallacy of presentism)：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ABC	DE
2	BC	DEF
3	CDE	FG
4	DEF	FGH
現在 5	EFG	HI

一個犯了現代主義謬誤的歷史家選擇史實如下：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	F
2		EF
3		EFG
4		EFGH
現在 5		EFGHI

---

<sup>3</sup> 以下五種謬誤的類型取材自：J.H.Hexter, *Reappraisals in History* (Evanston, Ill., 1961), pp.194-195，我益以己意，加以引申，特此聲明致謝。

而另一個史學加以抽樣選擇史實如下：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ABC	DE
	2	
	3	CDEF
	4	
現在 5	EFG	HI

史家執著於當代的立場來選擇與解釋史料，以致與當代無涉的史實無法受到史家重視，造成所謂「山高月遠覺月小，遂覺此山大如月」（語出王陽明）的自我中心弊病。研究者無法看到歷史全貌；過於強調古為今用的結果，使其歷史知識的建構缺乏真實性與自主性。這是我們進行歷史敘述時最難以避免的一種謬誤，其主要原因在於人是時空的產物，歷史敘述原為古今之對話，因此如何保持中庸？有賴史家之別出心裁。

5:2 尚古的謬誤（The antiquarian fallacy）：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ABC	D
	2	BCD
	3	CD
	4	D
現在 5	¥ ! ? 卍 \$ £ % ✕	

一味崇古而失去對史事的批判力，為中國傳統史家常見之問題，王充在《論衡·謝短篇》即對此現象有所批判：「知古而不知今，謂之陸沉」<sup>4</sup>。

5.3 孤立觀察史實的謬誤 (The fallacy of tunnel history)：

這個名詞創自 J.H.Hexter 的 *Reappraisals in History* 一書。例如：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ABCDE	
2	BCDEF	
3	CDEFG	
4	DEFGH	
現在 5	EFGHI	

被化約為

	<u>時間</u>	<u>史實</u>
過去 1	A	
2	B	
3	C	
4	D	
現在 5	E	

---

<sup>4</sup> 黃暉：《論衡注釋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6年），卷十五，〈謝短篇〉，頁555。

或

時間	史實
過去 1	E
2	E
3	E
4	E
現在 5	E

將錯綜複雜的歷史現象劃分為若干系列，並假定各個系列互不相涉。此種將史實孤立觀察的謬誤，隨史學專業化而有日益嚴重的趨勢。

#### 5:4 斷代的謬誤 (The fallacy of false periodization) :

歷史之形成原為延續而非割裂、抽刀斷水水更流的狀態，因此所有的歷史分期都免不了削足適履的根本缺陷。為了研究的需要，史家經常不得不採取斷代的方式進行歷史敘述，較嚴重的謬誤在：1、無意中受到選取史料之性質的影響，依其分期而分期。2、將不同範疇的有效分期方式套用至另一範疇，例如將政治史的分期運用到藝術史研究上。

#### 5:5 基型的謬誤 (The fallacy of archetypes) :

利用異時代所出現的基型來解釋歷史變遷。譬如史家有時將從特殊背景抽離出的歷史基型，拿來解釋普遍的歷史，例如「天下大勢合久必分，分久必合」的概念是中國歷史的產物，很難作為他國歷史發展的定律；又如傳統中國史

家經常以「官逼民反」來解釋歷代民變，不免有簡化歷史的弊病，或者以普遍規律解釋某些特殊現象，例如 A.J.Toynbee 的 *A Study of History* 以及 Oswald Spengler 的 *The Decline of the West* 等書，均不能免於此病。因此，關於史實的變化，必須置於恰當的脈絡裏來討論；歷史敘述的邏輯，必須力求與事件的邏輯相符合。

## 6. 結論

- 6：1 史學工作者必須釐清史實之變遷與史實已經變化之結果。
- 6：2 對史實變化的分析，必須置於恰當的觀念架構中來討論。
- 6：3 歷史敘事的邏輯必須與該問題之邏輯相合，而不是勉強適應某種抽象的結構邏輯。
- 6：4 在恰當的時間架構中，史實必須準確地加以安置。

## 貳、閱讀作業：

1. *The Varieties of History*, pp. 227-245 (“Clio Rediscovered”)
2. 《史記》，〈秦始皇本紀〉。
3. 齊思和：〈戰國制度考〉，《燕京學報》，第 24 期。
4. 張蔭麟：《中國史綱》，（台北：正中書局，1951 年 5 月一版），第五章：〈戰國時代的政治與社會〉；第七章：〈秦始皇與秦帝國〉。

5.《史記》，〈刺客列傳〉。

### 參、參考讀物：

1.D.H. Fisher, *Historians' Fallacies : Toward A Logic of Historical Thought* (New York: Harper Colophon Books, 1970), 此書第五章析論歷史敘事在方法學上之謬誤，很值得參考。

2.杜維運：《史學方法論》（台北：三民書局，1999年增訂新版），第13章；〈歷史敘事與歷史解釋〉，頁225-248。

### 肆、思考問題：

- 1.Trevelyan 對歷史學有何看法？這種看法與 J.B. Bury 有何不同？試申論之。
- 2.試比較杜牧、太史公、齊思和及張蔭麟對秦之興亡之敘述藝術。
- 3.太史公敘述荆軻刺秦王之史實有何特殊筆法？試加分析。
- 4.在現代史學研究講求「精確」(accuracy)之潮流下，如何力求歷史敘事藝術之美？
- 5.歷史的發展是否真有其內在邏輯？倘若歷史的發展真有其內在邏輯，那麼歷史敘述者的思考邏輯與之是否吻合？有無矛盾的可能？